

证券代码：300065

证券简称：海兰信

公告编号：2018-108

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8日上午9: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电话会议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公司于2018年9月28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应参加董事5人，实际参加董事5人，其中独立董事2人。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申万秋先生召集和主持，经全体董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上海海兰劳雷海洋科技有限公司对外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基于与扬子江船业集团的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同时为了提高上海海兰劳雷海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兰劳雷”）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收益，海兰劳雷决定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向扬子江船业集团之子公司江苏扬子卓能实业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最高不超过9,500万元，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额度范围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委托贷款利率按年利率6%结算。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针对本议案所述事项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八日